

证券代码：002239

证券简称：奥特佳

公告编号：2017-049

奥特佳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奥特佳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5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，已于2017年5月15日通过书面、邮件和传真等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永明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2017年6月9日（星期五）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在2017年5月20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